

A

公开

淮 安 市 科 技 局

(2024) 淮科复字第 6 号

对市政协九届三次会议 第 ZXTA32080020240374 号提案的答复

解满启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《关于发挥双创载体作用 助力建设长三角北部科创高地的建议》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科技创新创业载体建设与发展是科技创新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科技成果转化生产力的最重要环节，也是培育科技企业和产业链的重要支撑。科技创新创业载体数量和运营质量，是一个地区创新创业活跃度的重要体现，也是我市科技创新的一个短板弱项。截至 2023 年底，我市共建有共建有各类科创载体 86 家，其中科技企业孵化器 23 家、大学科技园 1 家、众创空间 39 家、科创综合体 20 家、省级众创社区 3 家、省级众创集聚区 1 家。全市科创载体运营面积 127.6 万平方米，有在孵企业 1000 多家，团队 200 多家。

二、主要工作情况

近几年来，市科技局针对科创载体管理服务的实际情况，从机制完善、绩效评价、培育规模等方面开展了一些工作，取得了一定成效。一是完善工作机制。完善修订备案和评价工作机制。市科技局先后制定、修订《淮安市科创载体、众创空间管理工作指引（试行）》《淮安市科创载体绩效评价工作细则》等，结合长三角北部重要产业科技创新高地建设，提高科创载体建设补助标准。二是注重孵化绩效。连续3年组织所有科创载体绩效评价，突出科技型中小企业、高企培育等科技企业培育，实现所有科创载体家家到、基本底数清，对连续两年运营不合格的市级科创载体，取消市级科创载体备案资格20余家，打破了多年只进不出的模式；省级科创载体绩效评价良好单位由2家增加至4家。三是持续提升规模。针对我市科创载体数量规模少，我们组织动员县区挖掘培育，有针对性加强指导，近三年共新备案了市级科创载体37家，新培育各类在孵企业、团队400多家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措施

虽然我市科创载体建设纵向和自己比，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放眼全省，科创载体数量、规模处于有在全省处于末位，在承载能力、运营水平、融资能力等方面，与苏南、苏中地区相比，还存在明显短板，与周边兄弟市差距也被拉开。下一步，就加强科创载体建设，发挥孵化功能，主要从三个方面进行布局谋划。

一是强化政策激励导向。2023年，市委、市政府制定出台《淮安市科技体制改革三年攻坚行动方案（2023-2025）》

《淮安市建设长三角北部重要产业科技创新高地行动方案》，对全市科技创新工作目标、主要举措等进行了明确。市科技局于今年3月份，针对原有科技政策期限已满的情况，起草科技创新方面新的奖补政策，前期充分借鉴省内外兄弟市政政策经验做法，并充分征求市直相关部门、各县区的意见建议，初步形成了共18条政策内容。其中针对科创载体的内容，进一步突出科技企业培育，在认定奖励、绩效评价等方面，奖补标准较以往较大提高，鼓励各县区在市外科创资源富集区建设离岸孵化器，给予一定优惠政策。

二是提升科创载体质量。围绕我市主导产业，以省级高新区、经开区为主阵地，推动园区分级对标建设科创载体，引导园区盘活闲置土地、低效厂房等存量资源，新建一批科创载体，重点突出国家级和省级科创载体，认真做好省级以上科创载体培育工作，有针对性指导华青梦工场、华仲科创载体等申报省级科创载体。力争用2至3年左右时间，打造10家左右的标杆科创载体，对市级标杆科创载体，计划给予连续三年资金支持，以分年度考核方式给予拨付，进一步提升科创载体质量。

三是多方位提升孵化成效。将科创载体建设与科技招商、招才引智、高企培育等工作统筹考虑，相互融合、相互促进，对科技、人才项目落户科创载体的数量，纳入市对县区高质量考核。指导县区科技部门，采取本地培育一批、引进一批模式，重点打造专业化的科创载体，通过招引专业运营管理团队，不断提升全市科创载体整体运营水平。发挥好市科技

企业孵化器协会作用，结合科技计划项目实施，指导孵化器协会做好会员服务，开展走访服务，了解企业需求，组织外出交流、业务培训，提升载体运营能力。会同“苏科贷”“淮科贷”合作银行，淮上英才投资基金等，推动省级以上科创载体种子基金全覆盖，为在孵企业提供投融资服务，计划下半年，组织开展一期“科技金融进孵化器”行动，帮助在孵企业解决融资贵、融资难等问题。



联系人：贾良文

电 话：83666364

抄 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